

证券代码：920493

证券简称：并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95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内蒙古新东吉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采购GPU算力服务器，采购合同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2,624 万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购置算力设备形成自有算力资源池是向用户提供服务的经营活动，是公司各项主营业务的必要组成部分，属于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交易行为。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规定，公司据经营所需购置相关算力设备资产的交易活动为日常经营活动中购买资产的交易活动，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决策与审议程序

1、本次购买资产的决策与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程序：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为 45,971.58 万元。鉴

于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前，公司分别向武汉元石智算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鹏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等采购 CPU 算力服务器、内存等设备（资产采购明细见下表），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4,514.54 万元。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购买资产成交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624 万元，按照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公司购买资产累计金额人民币 7,138.54 万元，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但尚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五条规定，上述资产采购事项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购买 GPU 算力服务器的议案》，上述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上述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2）本次资产采购无需经股东会审议：公司最近一次审议购买资产相关议案股东会（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后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前，尚未经股东会审议的固定资产累计采购金额为人民币 17,252.01 万元。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购买资产成交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624 万元，按照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公司固定资产累计采购金额为人民币 19,876.01 万元，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7.1.3 条和《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四十六条规定，上述资产采购事项无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

2、需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资产采购事项

公司最近一次审议购买资产相关议案董事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后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前，公司购买资产累计金额人民币 4,514.54 万元，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购买资产成交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624 万元。按照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公司购买资产累计金额人民币 7,138.54 万元，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7.1.2 条规定，该等资产采购事项披露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相对方	标的物类别	合同金额
1	武汉元石智算有限公司	CPU 服务器	17,536,000.00
2	深圳市华鹏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内存	16,702,730.00
3	北京泰阳和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CPU 服务器	7,570,200.00

4	龙思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网络设备	2,390,909.00
5	北京乐讯科技有限公司	CPU 服务器	310,000.00
6	北京鼎信泰德科技有限公司	CPU 服务器	310,000.00
7	北京容天汇海科技有限公司	网络设备	182,390.00
8	北京容天汇海科技有限公司	网卡	88,000.00
9	广州傲松科技有限公司	网络设备	50,250.00
10	北京壹壹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网络设备	4,960.00
合计			45,145,439.00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内蒙古新东吉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新区丹岱村委会新东吉泰园区1号楼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2 年 3 月 25 日

法定代表人：聂继贵

实际控制人：聂智存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会议及展览服务；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云计算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大数据服务；云计

算装备技术服务；通信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30,666 万元

实缴资本：16,806.7555 万元

财务状况：

2025 年度

总资产：896,013,655.08 元

净资产：185,421,023.39 元

营业收入：101,492,835.43 元

净利润：6,205,959.43 元

以上财务状况经审计。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GPU 算力服务器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中国境内

交易标的为股权以外的非现金资产的披露

出让方将根据其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约定交付，用于进一步扩充公司自有算力资源池。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上述交易标的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任何限制转让情况，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定价情况

上述资产采购交易的定价系参考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 1、合同相对方：内蒙古新东吉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2、合同标的：GPU 算力服务器
- 3、合同价格：人民币 2,624 万元
- 4、付款期限：合同签订后 3 日内甲方付清全部货款
- 5、交付时间：自收到货款后 5 个工作日内
- 6、违约责任：

如甲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付款期限内履行付款义务，每迟延一个自然日，应按照未付款金额的 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5%）；并且乙方有权根据甲方延期付款的天数相应顺延交货时间。迟延付款超过 30 个自然日的，乙方有权将货物收回、要求甲方将乙方提供的全部软件全部删除、卸载，甲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另行保存相关内容或资料。甲方须负担因违约而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支付违约金、仓储保管费用、货物收回所产生的运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如甲方在交货日期届满之日起满 30 个工作日仍未能安排接货的，乙方有权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止发货或解除本合同等方式处理，甲方已交付预付款的，乙方不予退还。乙方采取前述措施并不免除甲方的赔偿责任。

如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履行交货义务，每迟延一个自然日，应按照未交货金额的 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5%）。

本合同生效以后，如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为维护权益可向违约方追偿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差旅费由违约方承担。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是算力服务及算力运营服务提供商，为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及企业等客户提供高性能计算服务。根据算力资源来源分类，可分为公司向外部算力资

源提供商采购的外购算力和共建模式下形成的自有算力，二者共同组成公司算力资源池。通过近年来的战略部署及经营，公司持续购置相关算力设备（CPU/GPU 服务器、存储设备及网络设施等），并形成以自有算力为主的经营模式。公司根据用户算力需求和消耗量，动态调整外购算力和自有算力的上线资源数量。随着 AI 算力需求和面向（智能）汽车、重工机械、航空航天、气象海洋、生命科学等行业的行业云、通用云用户算力需求持续增长，为进一步扩充公司自有算力资源池，服务当前在手订单用户，公司进行上述资产采购交易。

上述购买资产的交易行为，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需求及战略发展方向，预计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市场拓展及品牌效应产生积极影响。上述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七、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是基于公司长远利益和战略规划所作出的审慎决策，可能存在一定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加强管理运营的监督与控制，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风险。

受下游需求集中释放及供应链持续紧张等因素影响，目前 GPU 算力服务器供应链稳定性欠佳。尽管公司与相关供应商拟约定交付时限及违约责任，但仍可能面临上游供应不畅、生产排期延误或其他贸易政策变化等不可控因素，导致服务器不能如期到货、分批次延迟交付甚至部分订单无法足额交付的风险。

若届时服务器无法按计划交付，将可能对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的建设进度、相关业务的按期开展及经营业绩预期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积极与供应商保持紧密沟通，尽力协调货源并督促履约，但无法完全规避上述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本次采购的交付不确定性风险。

八、备查文件

- （一）《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二）公司拟与内蒙古新东吉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采购合同。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2 日